

## 第十九篇

### 解放中国妇女小脚的先驱-立德夫人

十九世纪，当世界上许多国家的女性已经接受高等教育，参与社交生活时，绝大多数的中国妇女依然深处闺中。更有甚者，她们必须忍受传说由南唐李煜（李后主）创始，从宋朝普及下来的一项陋习——裹小脚。

1887年婚后从英国来华的阿绮波德·立德（Mrs. Archibald Little, 1845-1926），看到缠足对女性造成的伤害，成立了“天足会”，致力解放这捆绑中国妇女将近千年的恶俗。

阿绮波德 1845年出生于葡萄牙，父母是英国贵族。她于1887年嫁给了英国商人约翰·立德（John Little），此后便以立德夫人自称。结婚后的立德夫人与丈夫来华，她的丈夫立德因为协助清军镇压太平天国有功，曾经被满清政府授予官衔。夫妻两人定居上海，开设了立德洋行，没多久便成为上海有名的富商。

因着丈夫极佳的政商关系，立德夫人得以跟随丈夫游历中国各地。在旅程中，立德夫人看到缠足对中国女性身体和心灵的摧残。她发现极多人把小女孩的双脚用长布缠裹，使足部变得纤细弱小，最后成为又厚又尖的“三寸金莲”。“小脚一双、眼泪一缸”的俗语，说的就是多少女孩断筋骨折的噩梦。拥有“金莲”的女子大多举步维艰、体弱多病，连出门都需要有人搀扶；而裹小脚这项恶习，竟成为良家女子审美的重要标准。中国女性为了嫁个好人家，自小被迫忍受身心的剧痛。立德夫人不禁由衷痛惜地说：“中国妇女不仅占全国人口的一半，而且是另一半（男）人的母亲啊。”

1898年，立德夫人在上海成立了“天足会”，规定入会的妇女不得缠足。除了上海，天足会也在无锡、苏州、扬州、镇江、南京等地设立分会，大量发行书刊宣传解放缠足的必要性，有些刊数甚至达10万份以上。

立德夫人对于反缠足运动的推行，可说不遗余力。然而，天足运动并非一帆风顺，推动期间遭遇诸多敌对与挫败。立德夫人曾在她的著作《穿蓝

色长袍的国度》(*The Land With The Blue Gown*)中写道：“若果你还记得小时候第一次踏进冰冷海水时的感觉，那么你就能体会我现在前往中国南方宣传反缠足的心情。那里对我而言十分陌生，而缠足是中国最古老、最根深蒂固的风俗之一。正所谓缠足难，反缠足更难！”

天足运动最大的阻力，来自于民间对婚嫁的要求。近千年的缠足历史，以及人们对“三寸金莲”畸形的崇拜心理，中国男人已经养成娶妻以小脚为必要条件。事实上，不少父母有给女儿放足的意愿，但一想到“大脚丫”的女子嫁不出去，他们就打消了念头，把原本已放开的脚又重新缠裹起来。

聪明的立德夫人面对社会、舆论强大的压力，深知在中国要推行一项新政策，必须有权威人士加持。于是，她积极争取有影响力的政府官员赞同天足运动。她请曾任巡抚、总督的张之洞，写出一篇文章，让人抄在红纸上，在天足大会上展示给那些爱摆架子的官员，得到挺好的效果。此外，立德夫人还拜访了当时已经退休的李鸿章。然而，李鸿章不像张之洞那么明确地支持，他委婉地拒绝立德夫人：“你想让我叫全中国女性都不裹脚？不，我现在没那么大的权力。全中国的女人能穿同一双鞋吗？不能！”锲而不舍的立德夫人当场灵机一动，请李鸿章在自己的扇子上写点东西，算是对天足运动的认可，李鸿章欣然同意。往后每次聚会时，李鸿章的题词都被拿来展示，有着举足轻重的份量。

事实上，中国妇女解放缠足的运动，除了立德夫人大声疾呼之外，也因着许多有志之士响应，才渐渐在全中国发展起来。加拿大来华的妇科医生后希贤(*Retta G. Kilborn, 1863-1942*)，就是天足会四川分会的创立者。到了1901年，天足运动得到慈禧太后的认可，下达禁止缠足的懿旨。民国以后，孙中山也下令各省严禁缠足。另一个例子，是著名的“小妇人”艾伟德(*Gladys Aylward*)，她也曾经大力推行解放小脚的运动。艾伟德在山西阳城经营一家八福客栈，以此为宣教基地，并且抚养了100多名孤儿，在当地很有影响力。阳城的县长为了配合政府推行的天足运动，请艾伟德协助宣导。艾伟德接受任命，但附上一个条件：不能限制她讲圣经故事；可说是传福音与解放缠足一举两得。

随着西风东渐，到 20 世纪天足的观念逐渐被中国人民接受，最后得以开花结果，中国女性终于不必再忍受这种撕心裂肺的痛楚。虽然废除缠足这个贻害千年的陋习绝非立德夫人一人的功劳，但是她作为天足运动发起人之一，在中国各地奔波、全力以赴地宣导缠足对女性甚至国家的危害，绝对功不可没。

## 默想/讨论

主耶稣道成了肉身，深知人间疾苦。祂在路加福音 4 章 18 节宣告，自己降世的使命之一，是让“那受压制的得自由”，这自由包括身心灵的释放。立德夫人所致力推动的，正是耶稣呼召信徒跟随祂的使命之一。

在你周围，有一些被陋习摧残的人，需要你伸出援手吗？你可以为他们做什么？